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專案助理 翁巧芸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8001878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400947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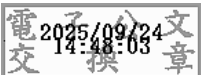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本市辦理「2025自主學習節」公開觀議課填報及說明會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4年中小學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於114年11月24日至114年12月2日間辦理2025自主學習節公開觀議課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三、請欲參與學校於114年10月7日(星期二)12時前至google文件填報(網址：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eCGybsGB_JtjApbRK1NfWKRhPH_mKhqMUTQkz2_20mZu5F7g/viewform)，以利彙整資料。
- 四、旨揭說明會訊息摘錄如下：
 - (一)會議時間：114年10月2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30分。
 - (二)會議地點：Google Meet線上會議室自主學習節說明會(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hjj-ydjm-uuk>)。
 - (三)請參與學校務必派員出席，並核予公假登記。

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  2025/09/24 14:48:03 電子文
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